

国家卫健委发布二二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卫生健康法治建设成效显著有力保障疫情防控

本报记者 侯建斌

国家卫生健康委日前发布《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指出,2020年是全力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的一年,也是卫生健康法治工作全面深化提升的重要一年。国家卫健委坚持依法科学精准防控疫情,严格履职尽责,卫生健康法治建设成效显著,为疫情防控提供了有力保障。

《报告》指出,依法科学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相关规定,依法开展新冠肺炎防控救治各项工作。疫情初期,深入开展病因学和流行病学调查,依法报请国务院将新冠肺炎纳入“乙类甲管”法定传染病和检疫传染病,为疫情防控提供法律依据。疫情防控转入常态化后,实施分区分级差异化精准防控,坚持人、物同防,开展多轮督导,坚决防止疫情反弹,稳妥处置局部地区聚集性疫情。

同时,积极配合做好《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从源头防控重大公共卫生风险;协同相关部门出台打击疫情防控有关违法犯罪、保障医务人员安全维护良好医疗秩序等重要法律文件,为疫情防控提供法治保障。

建立快速法制审核机制,为疫情防控工作保驾护航。《报告》提出,疫情发生后,国家卫健委积极简化手续和流程,建立疫情防控文件快速合法性审核机制,对相关疫情防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核,确保临时防控措施及时有效、合法合理。

另外,持续推进医疗纠纷预防处理“三调解一保险”制度体系建设,完善医疗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构建和谐医患关系。推进信访法治化建设,依法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细化信访办理流程,规范受理程序,降低群众信访成本,构建规范、有序的信访秩序。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提升主动公开工作质量,依法及时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积极回应公众关切。依法稳妥处理行政争议,加大行政复议审查力度,坚决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化解矛盾,维护稳定。

《报告》认为,2020年,国家卫健委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包括卫生健康法律规范体系还不能完全满足公共卫生和全面推进健康中国战略的需求;卫生健康领域“放管服”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仍需健全完善,主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各项改革的能力需要进一步提高等。

《报告》指出,2021年,国家卫健委将严格依法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不断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全力推动卫生健康领域法治政府建设,提升全行业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维护好发展好实现好最广大人民群众各项健康权益。

一是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严防死守,确保疫情不出现规模性输入和反弹。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卫生健康工作的头等大事、重中之重,严格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毫不松懈地抓实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继续稳妥有序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

二是推动加强公共卫生领域重要立法,健全公共卫生法律法规体系。国家卫健委将全面总结疫情防控中的短板和经验,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法、传染病防治法等立法工作,努力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公共卫生法治保障体系。

三是深化“放管服”改革措施,让改革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深化卫生健康领域审批制度

和“证照分离”改革，推动将一批卫生健康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纳入中央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提高行政许可事项规范化管理水平。

此外，深入推进严格执法，加大行政执法监督力度。按照深化放管服和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卫生健康领域行政执法行为，完善落实综合监督制度，不断提高行政执法水平。